

<<中国银行业创新与发展的法律思考>>

图书基本信息

书名：<<中国银行业创新与发展的法律思考>>

13位ISBN编号：9787301101872

10位ISBN编号：7301101872

出版时间：2006-7

出版时间：北京大学出版社

作者：郭雳

页数：194

版权说明：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

<<中国银行业创新与发展的法律思考>>

内容概要

加入WTO以来，中国银行业的改革和创新持续提速，而在这一过程中出现了许多新问题。本书主要从法律和规范的视角，采用比较研究等方法，观察我国银行业近期重要的发展举措。书中着重选取了次级债、混业经营、保底理财、基金业务、资产证券化、国际化、不良资产处置等七个方面，结合对国外相关情况的讨论，剖析变化进程中遭遇的法律障碍，就完善规则、强化监管提出建议和主张。

研究发现：我国银行混业经营的趋向进一步得到确认；《商业银行法》等的修订为业务创新预留了空间，但围绕营业性信托的行业与监管割据仍令各主体的理财、资产证券化等活动难以圆畅；金融集团内部如何真正实现法人分业、风险隔离，防止账户混同、利益输送，继续成为银行业改革成败的最大疑问之一；对待不良资产，要从防止生成和有效处置两方面入手，在坚持基本原则和给予特殊待遇之间掌握平衡；创新过程中对于利润的追求必须与对风险的控制相匹配，政府应当培养市场参与者的责任感和风险意识。

<<中国银行业创新与发展的法律思考>>

作者简介

郭雳，男，山西太原人，法学博士，经济学博士后，毕业于北京大学哈佛大学，现任教于北京大学法学院。

著有《美证券私募发行法律问题研究》、《思在录：金融法律问题研究》等书，在国内外核心刊物发表论文十余篇，参与世界银行、国家自然科学基金证监会等多项课题研究。

书籍目录

导言 第一章 次级债 全球化视角下的我国商业银行次级债“热” 一、次级债与提高资本充足水平 二、次级债的市场约束功能 三、次级债券发行的相关问题 第二章 混业经营 金融控股公司还是全能银行?——《商业银行法》第条修订之思考 一、中国的格拉斯—斯蒂格尔法案及其修订 二、美国与日本：从“格拉斯—斯蒂格尔法案”到金融服务现代化法 三、欧盟：一体化与互动 四、中国：亦步亦趋? 第三章 保底理财 金融机构保底理财服务法律问题研究 一、信托投资公司的“保底”理财 二、基金管理公司的保底(本)基金 三、证券公司的“保底”资产管理业务 四、保险公司的“保底”理财性质产品 五、商业银行的“保本保息”代客理财业务 六、现实需求与法律困局 第四章 基金业务 银行试水基金管理谨慎为之 一、银行设立基金公司：规范与疑虑 二、美国基金业黑幕 三、监管改革与政策博弈 四、公司治理与监管主体 第五章 资产证券化 银行资产证券化的法律思考 一、资产证券化规则初定 二、围绕证券化的思考与疑问 第六章 国际化 银行国际化有关法律问题初探 一、境外银行机构 二、离岸银行业务 三、美国对外资银行机构的法律规制 四、信用证业务中审单的法律和实践 第七章 不良资产处置 银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资产处置中的法律问 一、银行在不良资产处置、债务重组中面临的法律障碍 二、金融资产管理公司资产处置中面临的法律和现实困难 三、法律规范调整完善的相关建议 四、金融资产管理公司的自律与监管 结语 参考文献 致谢

编辑推荐

进入21世纪，特别是加入WTO以来，中国银行业的改革和创新持续提速。

一方面，中国积极履行其入世时的承诺。

入世伊始就开放了外汇业务，2003年底把外资银行人民币业务的客户对象扩大到中国企业；截止2004年底已先后开放上海、深圳、天津、大连、广州、珠海、青岛、南京、武汉、济南、福州、成都、重庆、昆明、厦门、北京等16座城市的人民币业务，到2006年底将取消全部地域限制，并允许外资银行对中国居民提供人民币业务服务，即开放人民币的零售业务。

超出入世时承诺的开放包括：将单个外资参股中资银行比例从15%提高到20%；减少外资银行分行营运资金的档次和数量要求；允许外资银行从事衍生品业务；允许外资银行从事保险公司外汇资金境外运用的托管业务。

另一方面，以四大国有商业银行注资重组、改制上市为核心的变革取得突破性进展。

2004年前后，中央政府出其不意地从外汇储备中拿出450亿美元对中国银行、中国建设银行进行注资，随即财政部宣布将两家银行原有的3000亿元人民币所有者权益全部用于冲销不良资产损失。

之后，两家银行又紧锣密鼓地开展了以上市为目标的一系列大规模财务重组，包括出售可疑类贷款、发行次级债、引入战略投资者等。

重组完成后，两家银行的资本充足率都超过8%，拨备覆盖率大为提高，不良资产率迅速下降，为进一步改制上市奠定了基础。

2005年10月，中国建设银行在香港成功上市。

2005年4月，国务院批复中国工商银行改革方案，通过汇金公司出资150亿美元补充工行资本金，加上原有的约1240亿人民币国有资本，使其核心资本充足率达到6%；同时允许其通过发行次级债补充附属资本，使资本充足率达到8%。

半年之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公司正式设立。

这些切实举措无疑有利于推动我国商业银行向市场主体的。

版权说明

本站所提供下载的PDF图书仅提供预览和简介，请支持正版图书。

更多资源请访问:<http://www.tushu007.com>